

# 全港十八區健美體操分齡賽2008

## 領隊會議備忘

會議日期：2007年12月30日(下午3:00)

會議地點：深水埗北河街體育館（會議室）

### (一) 比賽規則

有關比賽規則除章程列出外，餘項依國際健美體操比賽規則（2005至2008年）處理。下列各點需領隊、教練及運動員注意：

1. 難度動作
  - 1.1 運動員/教練需於比賽日報到時提交難度動作表。
2. 計分
  - 2.1 如參賽人數不足三人/隊之項目，運動員之得分需達10分或以上方設名次及獎項。如未達10分的運動員得分將不計算團體分

### (二) 運動員報到程序

1. 各運動員須於開賽前一小時報到（賽事報到時間由11:45開始）
2. 開幕式綵排：所有運動員均須出席開幕式，並於12:45參加總綵排
3. 熱身安排：
  - 3.1 比賽開始前，參賽運動員可到熱身區排隊進行熱身，每次熱身時限為2分鐘。大會於熱身區內不會提供音響設施及比賽音樂
  - 3.2 比賽進行及綵排期間，熱身區必須停止播放音樂
4. 報到時需交予工作人員
  - 4.1 比賽音樂
    - 4.1.1 比賽音樂需標明運動員的姓名及參賽組別
    - 4.1.2 可提交音樂錄音帶（兩盒）或雷射唱片（兩張）
    - 4.1.3 每份音樂只可錄製一名（隊）運動員之比賽音樂
5. 報到時請領取：
  - 5.1 領隊（教練）証
    - 5.1.1 將出場的兩名（隊）運動員及其教練可在「等候區」預備出賽；其他參賽隊員只可在「運動員席」等候
  - 5.2 攝影証
    - 5.2.1 大會設立攝影區供持有攝影証的人員使用；唯只限於拍攝其代表之運動員或隊伍
    - 5.2.2 除攝影區內，其他範圍均不可攝影或攝錄
  - 5.3 運動員號碼布
    - 5.3.1 領取運動員號碼布時必須出示附有相片之身份證明文件
    - 5.3.2 號碼布需扣於比賽服裝前面

### (三) 其他注意事項

1. 所有運動員之安全需由領隊照顧，大會不予負責
2. 工作人員將指示運動員往「熱身區」進行熱身（教練亦可進入熱身區）
3. 如領隊、教練或運動員在非核准情況下進入等候區或其他禁止區域（如：裁判席，攝影區），首次將會被口頭警告，再犯者將會被**取消比賽資格**。

開幕式進場路線圖 (由工作人員帶領)

1. 宣佈: 請運動員進場
2. 運動員以 2 X 8 拍進場 (跑步)
3. 全體進行銅章動作

